

提摩太前書 第一章 12-20

12.我感謝那給我力量的我們主基督耶穌，因他以我有忠心，派我服事他。

13.我從前是褻瀆神的，逼迫人的，侮慢人的；然而我還蒙了憐憫，因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時候而做的。

14.並且我主的恩是格外豐盛，使我在基督耶穌裡有信心和愛心。

15.基督耶穌降世，為要拯救罪人。這話是可信的，是十分可佩服的。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。

16.然而，我蒙了憐憫，是因耶穌基督要在我這罪魁身上顯明他一切的忍耐，給後來信他得永生的人作榜樣。

17.但願尊貴、榮耀歸與那不能朽壞、不能看見、永世的君王、獨一的神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！

18.我兒提摩太啊，我照從前指著你的預言，將這命令交託你，叫你因此可以打那美好的仗。

19.常存信心和無虧的良心。有人丟棄良心，就在真道上如同船破壞了一般。

20.其中有許米乃和亞力山大；我已經把他們交給撒但，使他們受責罰就不再謗瀆了。

提摩太前書 第一章 12-20節： 從蒙恩到託付—— 持守信心，打那美 好的仗

第一段（12-14節）

蒙恩的見證：從罪人到被主使用的人「我感謝那給我力量的我們主基督耶穌...他以我有忠心，派我服事他。」（1:12）

保羅一開始不是講理論，而是講他自己的生命。

保羅說三件過去的事：他曾是褻瀆神的、逼迫人的、侮慢人的

但神如何對待他？「然而我還蒙了憐憫...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時候而作的。」（1:13）

◆ 神的恩典大過人的過去

對照舊約，《詩篇》103:10-12 說：神沒有按我們的罪過待我們...東離西有多遠，祂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。

新約《哥林多前書》15:10 保羅也說：「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，是蒙神的恩才成的。」

不是我們配得，而是神揀選；不是我們夠好，而是神夠恩典。

◆ 第14節關鍵「並且我主的恩是格外豐盛，使我在基督耶穌裡有信心和愛心。」

恩典帶來兩個果子：信心（對神）、愛心（對人）

這提醒我們：真正的恩典，不只是赦罪，乃是生命被更新。

提摩太前書 第一章 12-20節： 從蒙恩到託付—— 持守信心，打那美 好的仗

第二段（15-17節）福音的核心：基督拯救罪人

「基督耶穌降世，為要拯救罪人，這話是可信的，是十分可佩服的。」（1:15）

◆ 三個重點：

① 基督降世（道成肉身）對應《約翰福音》1:14：「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。」

② 目的：拯救罪人 對應《路加福音》19:10：「人子來，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」

③ 保羅的態度：「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。」

這是一種屬靈成熟的表現——越認識神，越看見自己的不配。

◆ 第16節的重要性 「然而我蒙了憐憫，是因耶穌基督要在我這罪魁身上顯明他一切的忍耐...」

保羅成為一個「樣本」：神用最糟糕的人，顯出祂最大的恩典。

對照舊約：•摩西曾殺人（出埃及記2章）•大衛犯姦淫（撒母耳記下11章） 神都使用他們！

這給我們一個極大的盼望：無論過去如何，只要回轉，神仍然可以使用你。

◆ 第17節頌讚 「但願尊貴、榮耀歸與那不能朽壞、不能看見、永世的君王...」

屬靈原則：真正經歷恩典的人，一定會進入敬拜。

提摩太前書 第一章 12-20節： 從蒙恩到託付—— 持守信心，打那美 好的仗

第三段（18-20節）生命的託付：打那美好的仗

「我兒提摩太啊，我照從前指著你的預言，將這命令交託你...」

這裡從「保羅的見證」轉向「提摩太的責任」。

◆ ① 信仰是一個託付 對應《提摩太後書》1:14：「從前所交託你的善道，你要靠著聖靈牢牢地守著。」

我們的信仰不是隨便的，而是：神交給我們的使命 負責任去持守

◆ ② 打那美好的仗（第18節）這裡的「仗」不是對人，而是屬靈爭戰。對照《以弗所書》6:12：「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...」

屬靈爭戰包括：•真理 vs 錯誤 • 信心 vs 懷疑 • 聖潔 vs 試探

◆ ③ 關鍵：信心與無虧的良心（第19節）「常存信心和無虧的良心...」

這兩個是基督徒生命的核心：信心：對神的依靠 和 良心：對罪的敏感 若良心麻木，就容易跌倒。

◆ ④ 反面例子（第19-20節）

保羅提到兩個人：許米乃 和 亞力山大 他們的問題是：丟棄良心 → 信仰破船

這裡的「破船」很形象：信仰不是突然崩壞，而是一步步失去警醒。

提摩太前書 第一章 12-20節： 從蒙恩到託付—— 持守信心，打那美 好的仗

總結與應用

從這段經文，我們可以有三個重要提醒：

- ◆ ① 記得自己是蒙恩的人 不要忘記：我們不是靠自己，是靠神的憐憫
每天都要像保羅一樣說：「主啊，我今日能站立，是因祢的恩典。」
- ◆ ② 活出福音的生命：福音不只是信息，而是生命：有信心（對神）、有愛心（對人）
- ◆ ③ 持守信仰，打那美好的仗

今天我們的挑戰可能是：世界價值觀、忙碌生活、試探與軟弱

但神呼召我們：持守信心、保守良心、忠心到底

正如《提摩太後書》4:7：

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」

思考題：

一、關於「持守信仰與良心」

保羅提醒提摩太，要「常存信心和無虧的良心」，否則會像破船一樣（1:19）。

在忙碌、壓力與試探中，我們是否仍然持守一顆「對神敏銳的良心」？在我們目前的生活中，最大的屬靈爭戰是什麼？（例如：價值觀、誘惑、懶惰、冷淡、驕傲等）

二、關於「使命與託付」

保羅提到他是被主「派我服事他」（1:12），並且把使命交託給提摩太（1:18）。我們是否清楚神在我們目前人生階段（工作、家庭、教會）中的「託付」是什麼？還是只是忙於生活，卻沒有帶著使命感在活？